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8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债券代码：175063

债券简称：20豫园03

债券代码：163822

债券简称：20豫园S4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上海金山滨海国际文化旅游度假区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签订的合作协议系框架性文件，具体投资项目启动时间、投资金额尚未最终确定，将另行签订相关协议。鉴于具体合作事宜尚未开展，本次合作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预计本次合作协议对公司当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一、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金山新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31682917D

法定代表人：吴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0年01月19日

注册资本：50556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亭卫中路 69 号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工程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动拆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自有房屋租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1 年 2 月 18 日，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复地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复地产发”）与上海金山新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金山新城建设发展”）签订了《上海金山滨海国际文化旅游度假区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复地产发将与金山新城建设发展合作开发上海金山滨海国际文化旅游度假区项目，合作内容包括：项目区域发展定位及功能业态策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及相关专题规划编制、标志性建筑概念方案设计、合作开发模式确定、投资内容确定、项目公司组建等。

本次合作协议涉及业务范围属于公司复合功能地产业务，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经对复合功能地产业务作出相应授权。本次签订的合作协议系框架性文件，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投资项目启动时间、投资金额尚未最终确定，将另行签订相关协议，并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项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作项目： 上海金山滨海国际文化旅游度假区。

合作内容：项目区域发展定位及功能业态策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及相关专题规划编制、标志性建筑概念方案设计、合作开发模式确定、投资内容确定、项目公司组建等。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复合功能地产业务由公司旗下上海复地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复地产业发展”）负责具体运营。复合功能地产业务围绕产城一体、产城融合思路，以地产承载城市复合功能、活力社区的理念，围绕金融服务、文化旅游、物流商贸、健康体验等主题，集聚产业优势资源、引入全球内容，成为公司构建家庭消

费快乐产业集群、线下城市产业地标业务的重要支撑。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公司复合功能地产业务获取优质项目资源，强化复合功能地产业务市场竞争力及市场影响力。

本次签订的合作协议系框架性文件，具体投资项目启动时间、投资金额尚未最终确定，预计本次合作协议对公司当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协议涉及的复合功能地产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范畴，不涉及新兴领域投资。本次合作协议涉及项目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本次签订的合作协议系框架性文件，具体投资项目启动时间、投资金额尚未最终确定，将另行签订相关协议，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项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9日